

# 通 知

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19 日

連絡人：劉淑君小姐

電話：2717047

信箱：edude@mail.ncyu.edu.tw

主旨：教育部 110 學年「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計畫」案之申請，系統將於 109 年 11 月 23 日(星期一)上午 9 時開放線上徵件，擬申請該案之教師應於 109 年 12 月 11 日(星期五)下午 5 時前將申請所需資料上傳完畢，相關配合及注意事項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計畫目的為精進教師教學品質，提升學生學習成效，透過教師個人研究經費的挹注，鼓勵教師以教學場域為研究，提出問題透過課程設計、教材教法或引入教具、科技媒體運用等方式，並採取適當的研究方法與評量工具檢證成效之歷程。
- 二、申請資格：本計畫主持人為申請學校之現任專任人員、專案教學人員、附設醫院或評鑑為醫學中心等級教學醫院之人員，且具備下列資格之一：
  - (一)獲具本部核發助理教授以上教師證書之教師。
  - (二)獲具本部核發講師證書，具有教學成果對外發表或曾獲校內外與教學成就相關獎項之教師。
  - (三)獲經學校聘任為專業技術人員、專業及技術教師，得與具有本部核發教師證書之教師列為共同主持人。
- 三、申請類別：分為通識(包括體育)、教育、人文藝術及設計、商業及管理、社會(包括法政)、工程、數理、醫護、生技農科及民生等共計 10 個學門。108 學年度起新增大學社會責任實踐(USR)及技術實踐等 2 專案類別；並自 110 學年度起試辦大學社會責任實踐(USR)專案多年計畫，以搭配該專案性質與需求，延長教師研究期程。前款學門類別及專案計畫，申請人應擇一申請，且申請件數以 1 件為限。
- 四、依據教育部 109 年 11 月 17 日臺教高通字第 1090165993 號函(附件 1)說明四，「為落實教學現場之改變，學校應就校內教師所提計畫審視研究方案與課程規劃、學生培育方向是否與學校校務發展方向結合」，故檢送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摘錄版(附件 2)供參，請教師就所提計畫與學校定位面、校務發展(含高教深耕計畫結合)之關聯性，填寫學校應審核教師申請計畫之面向表(附件 3)，以利本校審核。
- 五、旨揭計畫線上申請系統建置於教育部專案辦公室網頁，點選路徑為「教學實踐研究計畫 - 計畫申請系統」(網址：<https://tpr.moe.edu.tw/login>)，系統自 **109 年 11 月 23 日上午 9 時開放至**

**109年12月11日下午5時止**，線上填寫過程請教師隨時存檔，所上傳之 PDF 檔案請勿做文件保全設定，以利教育部審查作業進行。申請教師若未於計畫網站完成送件程序、送出時間逾期、資料不全或申請不符規定者，不予受理。

- 六、請申請教師填覆**學校應審核教師申請計畫之面向表(附件 3)**，**申請名冊(附件 4)**以學系為單位，經單位主管核章後，請於請於**109年12月14日(星期一)前**，送至教務處教學發展組(電子檔請寄送至信箱 [edude@mail.ncyu.edu.tw](mailto:edude@mail.ncyu.edu.tw))。
- 七、檢附旨揭教育部公文函(附件 1)、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摘錄版(附件 2)、學校應審核教師申請計畫之面向表(附件 3)、申請名冊(附件 4)、110 年計畫徵件說明與計畫書格式(採線上填寫申請)(附件 5)、研究倫理初步參考原則(附件 6)、計畫審查評分項目表(附件 7)、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作業要點(附件 8)、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編列基準表(附件 9)及雇主負責勞健保金額試算說明(附件 10)各 1 份，相關資料將同步公告於本校網頁。

此致

全校教師(含專任及專案教師)

教務處(教學發展組)敬啟